

证券代码：300449

证券简称：汉邦高科

公告编号：2018-076

## 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相关方承诺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7年7月28日，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汉邦高科”）收到了证监会下发的《关于核准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李朝阳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352号），核准公司发行股份并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截至目前，公司已完成发行股份并募集配套资金的相关实施工作。

在本次交易中，配套募集资金之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方珠海久银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天津滨河汇鼎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李千里做出的主要承诺情况如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1、珠海久银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天津滨河汇鼎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李千里	承诺自汉邦高科非公开发行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即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本次认购的汉邦高科股票，也不由汉邦高科回购该部分股份。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上述承诺仍在履行中，相关方均正常履行相关承诺，无违反相关承诺的行为。公司将持续督促各方严格按照承诺履行相关事宜，并根据上市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

特此公告。

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7月17日